

中共汉中市汉台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 件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中共汉中市汉台区纪律检查委员会(以下简称“区纪委”)是由中共汉中市汉台区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汉中市汉台区监察委员会(以下简称“区监委”)由区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区纪委和区监委合署办公，实行一套工作机构，两个机关名称，履行党的纪律检查和国家监察两项职责，受市纪委和区委的双重领导。同时，区监委对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和市监委负责，并接受其监督。主要职责：

（一）负责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区委关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决定，认真抓好反腐败斗争，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区委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二）负责全区监察工作，依法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

（三）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

（四）对党的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

（五）检查和处理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复杂的案件，决定或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

（六）进行问责或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

（七）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

（八）保障党员的权利。

（九）完成市纪委监委、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区纪委监委内设机构 14 个，即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党风政风监督室、案件监督管理室、信访室、第一至第六纪检监察室、案件审理室、纪检监察干部监督室。下属一个事业单位即汉台区纪检监察信息与舆情监管办公室。

（二）内设机构

区纪委监委内设机构 14 个，即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党风政风监督室、案件监督管理室、信访室、第一至第六纪检监察室、案件审理室、纪检监察干部监督室。下属一个事业单位（非独立核算）即汉台区纪检监察信息与舆情监管办公室。

（三）工作亮点及成效

一、持续发力超常规攻坚，2024 年纪检监察工作再创新佳绩

2024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之年，也是汉台发展历程中极不平凡、极富成效的一年。区委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通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习近平总书记来汉中考察重要讲话指示精神，以强烈的政治自觉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持续巩固发展，引领保障汉台高质量发展迈出坚实步伐。在市纪委监委和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全区纪检监察机关带头发扬自我革命精神，围绕改革发展大局，忠诚履职、勇于斗争，正风肃纪反腐取得新成效，纪检监察工作再上新台阶，被省委巡视办确定为全国“强化巡视巡察整改工作流程指引”试点区，被评为全市清廉汉中建设先进集体。

（一）聚力深学细悟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两个维护”的政治自觉进一步坚定

始终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摆在首位、贯穿始终，区纪委会常委会严格执行“第一议题”制度，组织召开常委会会议 43 次、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议 10 次，做实专题辅导、交流研讨，带动全系统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完整准确全面把握内

涵要义、实践要求，自觉做坚定维护者、忠实推动者。围绕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加强基层纪检监察监督等课题深入调研、交流成果，不断把学习成果转化为破解实践难点、推动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实际成效。紧紧围绕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贯彻执行做实政治监督，紧盯防范化解债务风险、深化“三个年”活动、大气污染防治、防护窗网整治、乡村振兴产业项目资金使用等强化专项监督，发现并督促整改问题 143 个，查处违反政治纪律案件 4 件 4 人，以有力监督推动责任一贯到底、工作落地落实。

（二）聚力推进党纪学习教育，党的纪律教育约束、激励保障作用进一步凸显

主动扛牢协助职责，召开全区警示教育大会，通报典型案例，剖析警示教训，阅看违纪违法忏悔录，观看《铁纪如山》等警示教育片，组织旁听庭审 4 场次 320 人，赴汉江监狱开展警示教育 61 场次 1581 人，推动党员干部学纪知纪明纪守纪。自觉走好学习贯彻“第一方阵”，在“汉台清风”微信公众号开设专栏，举办读书班专题研学《纪律处分条例》，以案为鉴开展全系统警示教育，引领纪检监察干部学深一层、熟知善用。严格精准规范执纪，全区纪检监察机关运用“四种形态”批评教育和处理 745 人次。严把政治关、廉洁关，回复党风廉政意见 502 人次，提出暂缓或否定意见 6 人次。认真

落实“三个区分开来”，对 9 名干部容错纠错，为 3 名干部澄清正名，激励干部勇于担当、敢作善为。

（三）聚力巩固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成果，新风正气进一步充盈

锲而不舍狠刹享乐奢靡歪风，紧盯重要节点开展明察暗访、教育提醒，发送廉洁过节提醒短信 23.6 万余条，深化违规吃喝、酒驾醉驾等问题专项整治，对不知敬畏、顶风违纪行为露头就打，查处享乐奢靡问题 57 件，党纪政务处分 96 人，通报曝光 15 起 30 人。靶向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全面排查“新形象工程”，持续整治文山会海、督导检查扎堆等问题，强化“怠拖虚粗懒”问题专项整治，查处“三不一慢一乱”问题 96 件，党纪政务处分 146 人，严肃查处停车收费领域违规减免费用、朋鹰紫城物业矛盾处置不当等一批典型案例。推动作风建设抓在经常、严在日常，拓展“严纪律、知敬畏、强作风”整训成果，制定《落实风腐同查同审同治“十条措施”具体办法》，加强八小时以外监督，督促党员干部习惯在受监督和约束的环境中工作生活。

（四）聚力铲除腐败滋生的土壤和条件，一体推进“三不腐”的综合效能进一步释放

始终保持高压态势，坚定稳妥查办案件，全区立案 373 件、立案乡科级 41 人、党纪政务处分 515 人、留置 11 人、移送检察机关 8 人，同比分别增长 9.1%、46.4%、88.6%、

57.1%、60%，深挖彻查了甘先锋、王阳、朱亚文、董育年等一批腐败典型案件。坚持个案查处与系统整治相结合，做深做细“后半篇文章”，制发纪检监察建议 28 份，在卫健、住建、林业、汉王镇等 6 个部门单位部署开展以案促改，督促完善制度机制 76 项，拍摄《医贪末路》警示教育片。创新运用“综合分析+适当了解”机制，初核转立案率达 94.4%。严格落实领导首谈、安全首课制度，坚决守住安全底线。深化运用案件协审制度，常态化开展案件质量评查，不断提升案件质效。巩固拓展清廉汉台建设成果，接续打造 41 个清廉单元，建成皇塘村廉政文化长廊等一批清廉阵地；精心开展廉洁书画展、“优秀家风家训”征集等活动，清廉汉台经验在省市交流，“廉韵汉台”品牌持续擦亮。

（五）聚力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人民群众获得感进一步充实

坚守“主战场”定位，集中时间、集中精力、集中力量靶向出击，区委常委会 12 次研究集中整治工作，向区级领导呈送 36 期《工作提示》，抓实区纪委监委班子成员包片、定期会商研判、下沉一线推动、约谈提醒通报等措施，促进“党委统筹、纪委牵头、部门推进”责任体系一体落实。坚持以办案破局，29 次穿透式调度案件查办工作，实行重点案件领办、重点信访包抓、线索移送会商等“六项制度”，区纪委监委班子成员滚动包抓重点案件 105 件、包抓化解重点信访

36 件，查处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 324 件 435 人，移送检察机关 7 人，挽回经济损失 632 万元，整体工作居全市第一方阵。突出抓好农村集体“三资”管理、中小学“校园餐”两个全国性专项整治，清理问题合同 5279 份，收回集体资产 1041 万元、集体资源 5133 亩；对 50 所学校开展廉政巡诊，督促整改问题 38 个，全力守护师生“舌尖上的安全”。抓实整治殡葬领域腐败乱象专项行动，对民政系统同步开展专项巡察，全区自查自纠问题 56 个，立案查办 10 件 10 人。贯通抓好 16 件民生实事，推动解决供水供气保障、医学检验结果互认、不动产办证难、电动自行车“飞线充电”等一批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教育领域“集团化办学”、医保领域“1+N”防返贫工作格局等被省市推广。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和省纪委监委 6 次督导检查，对我区集中整治工作均予以肯定。

（六）聚力深化政治巡察，巡察震慑力穿透力推动力进一步增强

深入学习贯彻《巡视工作条例》，全面完成区委第四轮、第五轮常规巡察，发现 82 个党组织“四个聚焦”方面问题 1027 个，移交问题线索 24 件。区委第六轮常规巡察已近尾声，扎实开展法检两院市区联动巡察。配合开展市级统筹下对 11 个村（社区）的提级、交叉和联动巡察，整改问题 154 个，整改完成率 76%。认真落实“巡审联动”机制，8 名审计干部参与巡察工作，在 4 个村（社区）实行巡审同步，审计移交

问题线索 4 件，立案查处 3 人。扎实推进“强化巡视巡察整改工作流程指引”试点，开展 8 项探索创新、形成 4 件典型案例，出台《巡视巡察整改监督暂行办法》等 8 项制度，得到上级肯定。巩固深化省委巡视汉台反馈问题整改成果，全面完成省委巡视汉中涉及我区整改任务。

（七）聚力深化纪检监察体制改革，贯通协同的监督体系进一步健全

深入推进派驻机构改革，全区派驻机构实现集中统一办公，探索制定《派驻机构集中办公管理办法》，结合机构改革调整优化监督范围，实现派驻监督全覆盖；出台《加强管理监督提升派驻机构工作质效的若干措施》，规范开展派驻机构主要负责人述责述廉，在全市率先消除派驻机构“零立案”。严格落实中央纪委《关于加强基层纪检监察监督的若干意见》，加强人员选配，综合空编率降至 2.5%；制定《充分发挥基层纪律检查委员作用的实施意见》，选派 2 名纪检干部担任村（社区）纪检委员，62%的村（社区）纪检委员担任村监委会主任，监督触角进一步向基层延伸。积极协助区委常委检查调研主体责任落实情况，主动向区级领导通报分管领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抄报全面从严治党部署要求 23 次。强化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对 5 个单位开展政治生态研判，组织 9 名党委（党组）书记向区委常委会扩大会

议述责述廉，全年实施党内问责 43 人、监察问责 18 人，推动领导干部严于律己、严负其责、严管所辖。

（八）聚力加强自身建设，绝对忠诚、绝对可靠、绝对纯洁的铁军本色进一步彰显

带头落实区委“持续性讲政治、创造性抓落实、主动性促实干”要求，进一步加强政治建设，修订完善《议事决策规则》，严格执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扎实抓好“火种计划”，强化干部能力提升，全员培训 256 人次，举办机关“业务讲堂”12 期，选送 5 批 134 名干部参加专题培训，抽调 12 名年轻干部在办案一线历练成长。建立区纪委监委机关“爱心驿站”，常态化开展谈心谈话和廉洁家访活动，让干部充分感受到组织温暖，激励干部心无旁骛抓落实、担当实干创一流。巩固拓展主题教育和教育整顿成果，动态更新纪检监察干部廉政档案，出台《纪检监察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抽查核实办法》，随机抽查核实 30 人次，提醒约谈纪检监察干部 22 人次，督促干部执纪守纪、执法守法。主动向区政协常委会及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通报党风廉政建设情况，自觉接受各方监督。

看到成绩的同时，必须清醒认识到，全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形势依然严峻复杂，腐败存量尚未清除、增量仍在发生，关键岗位、重点领域腐败易发多发，全面从严治

党面临许多新的现实挑战。对标高质量发展和群众期盼，纪检监察工作和自身建设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主要是：政治监督不够精准聚焦，推动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区委工作任务落地见效还需持续用力；一体推进“三不腐”系统性协同性不够强，深化标本兼治还需持续用力；有的纪检监察干部政治素养、斗争精神、专业能力不能完全适应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提升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水平还需持续用力，等等。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切实加以解决。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4 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2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1 个二级预算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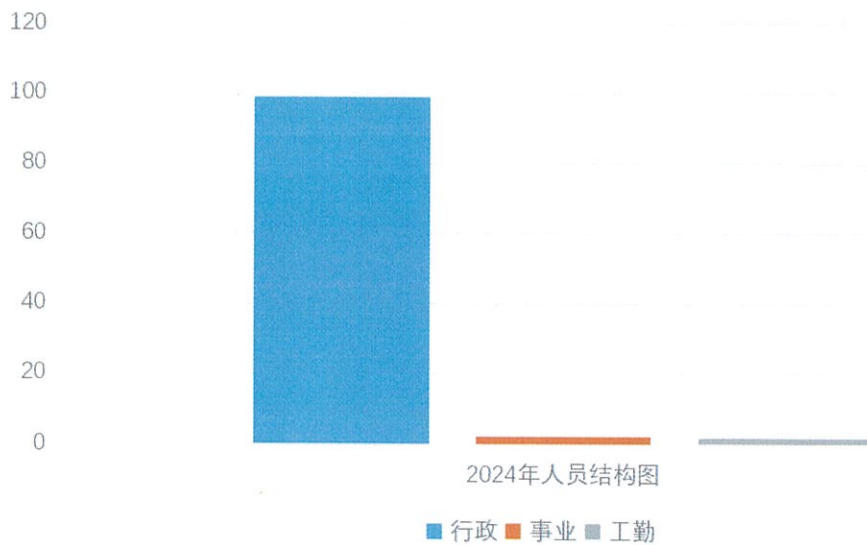
序号	单位名称
1	中国共产党汉中市汉台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
2	汉台区纪检监察信息与舆情监管办公室

本单位作为中共汉中市汉台区纪律检查委员会一级预算单位，编制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三、部门（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本部门（单位）人员编制 117 人，其中行政编制 108 人、事业编制 9 人；实有人员 103 人，其中行政 99 人、事业 4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7 人。

人员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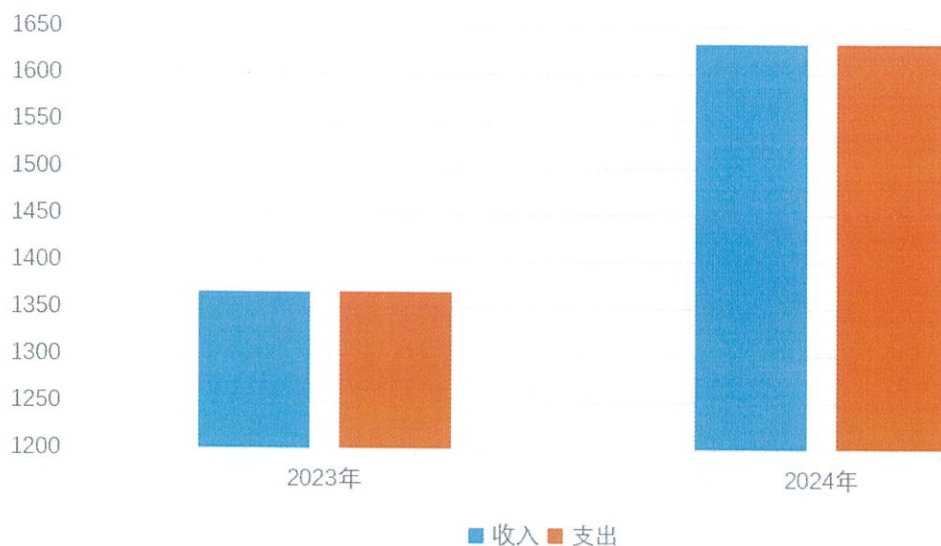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1632.69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增加 265.505 万元，增长 19.42%。主要是主要是人员经费和纪检监察办案工作经费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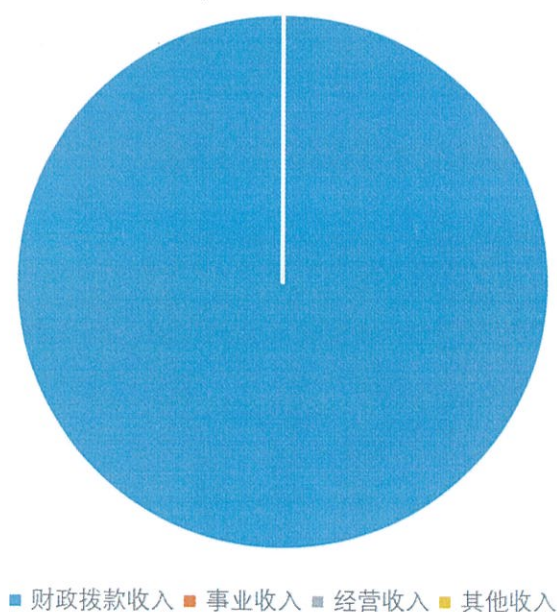
2023、2024年收入支出对比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632.69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632.695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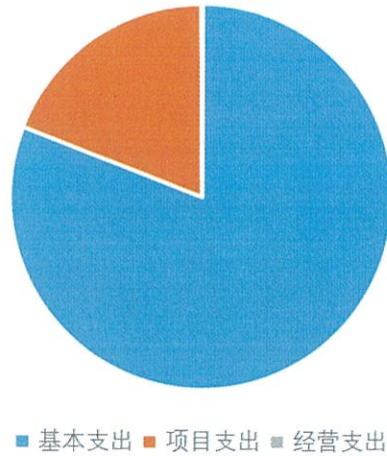
2024年收入占比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632.69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21.806 万元，占 81%；项目支出 310.89 万元，占 19%；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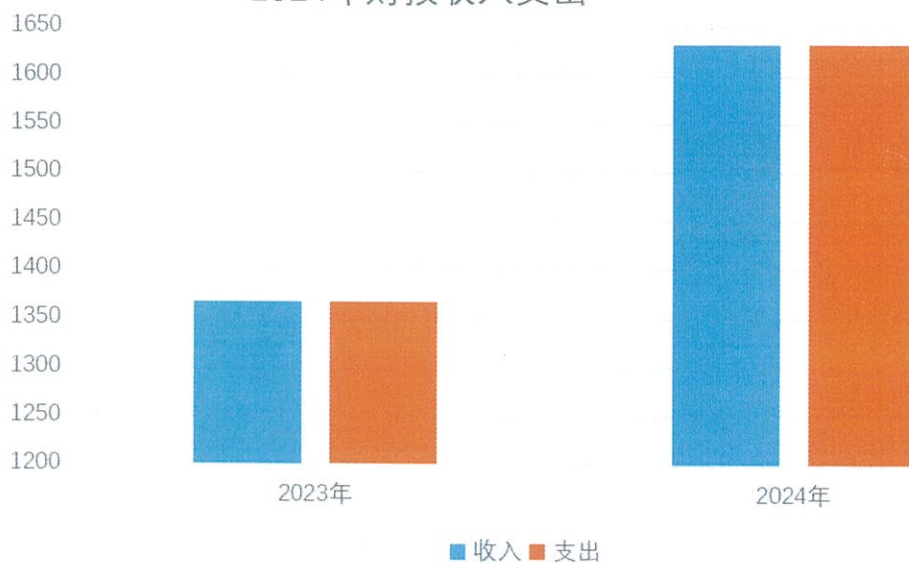
2024年支出占比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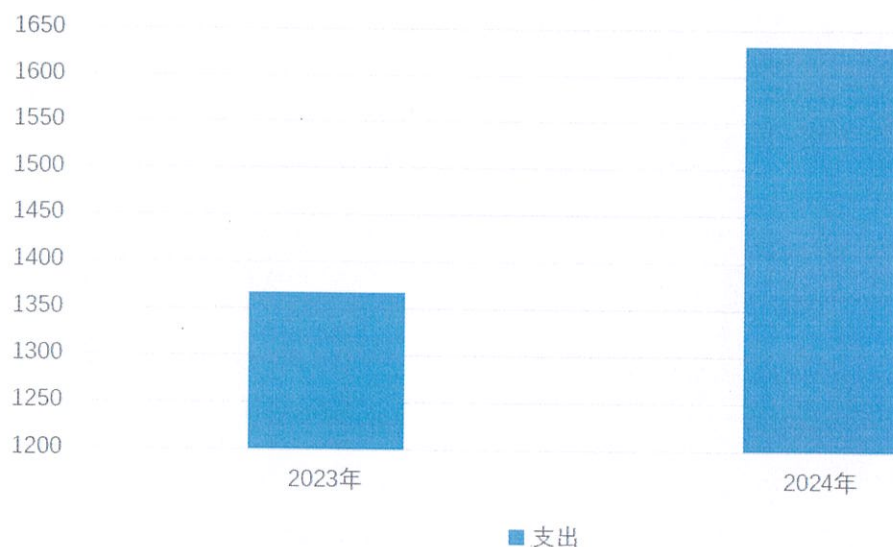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1632.69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增加 265.505 万元，增长 19.42%。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和纪检监察办案工作经费收支增加。

2024年财拨收入支出



五、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财
政

2023年、2024年支出对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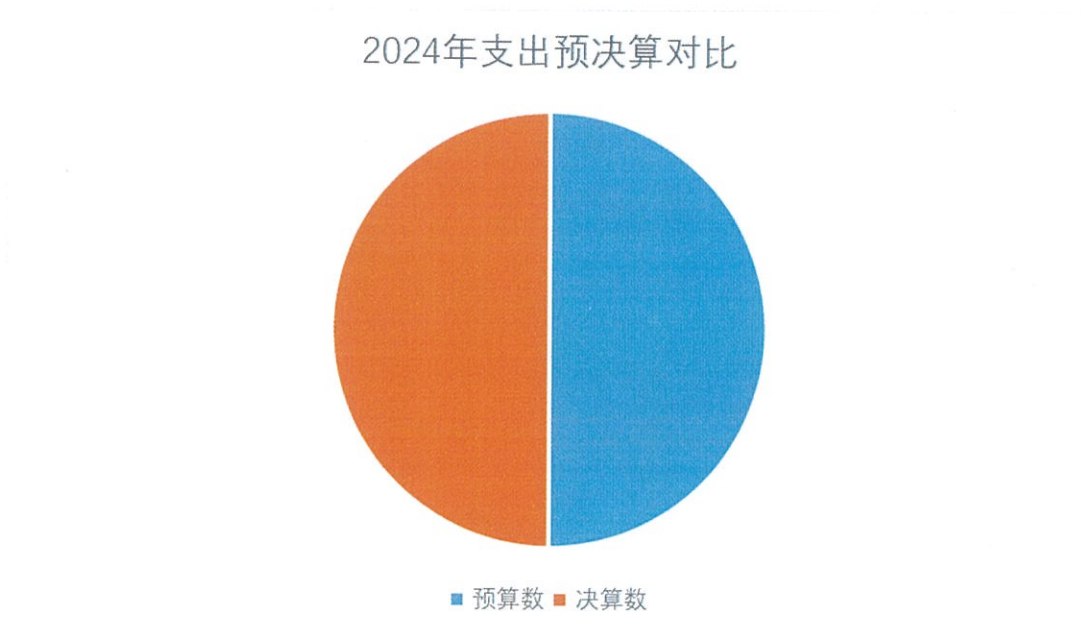
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632.695 万元，支出决算 1632.6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65.505 万元，增长 19.4%，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和纪检监察办案工作经费收支增加。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 1632.695 万元，支出决算 1632.6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无预算不支出原则。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21.81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1005.65 万元，主要包括：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经费 316.1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并已公布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7.6 万元，支出决算 6.81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 6 万元，支出决算 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车辆燃油费、车辆维修费、保险费、年检费、停车费、过路过桥费、车辆清洗、其他车辆运行维护支出。

4.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1.6 万元，支出决算 0.81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51%，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7828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续深化落实，自 2012

年中央八项规定出台以来，各级党政机关持续推进作风建设，坚决反对“四风”（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纪委作为监督执纪问责的专责机关，自身更需带头严格执行相关规定，主动压缩非必要接待支出。二、公务接待管理日益规范、随着《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规定》等制度不断细化，公务接待更加规范化。三、纪委自身监督执纪更严，纪检监察机关坚持“打铁必须自身硬”，对内部经费使用实行严格监督。公务接待费的减少，既是落实中央厉行节约要求的体现，也是纪检监察机关强化自身建设、树立良好形象的必然结果。这种趋势符合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的要求，也有助于推动形成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8172 万元。主要是接受上级部门工作检查指导、督导调研、案件督办中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0 个，来宾 60 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316.16 万元，支出决算 316.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 5.75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中纪委印发<关于加强基层纪检监察

察监督若干意见>的通知》要求，逐步实行委机关对派驻机构人、财、物直接领导、统一管理，2024 年度将我委派驻纪检监察组 41 名同志由派驻部门转入区纪委监委机关统一管理，人员增加、费用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151.961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2.55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83.506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5.9 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51.961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06.0619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69.8%。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

截至 2024 年末，本部门（部门）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主要是大众帕萨特、桑塔纳等轿车。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2024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聚焦纪检监察主责主业，圆满完成年度各项计划任务，2024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之年，也是汉台发展历程中极不平凡、极富成效的一年。区委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通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习近平总书记来汉中考察重要指示精神，以强烈的政治自觉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持续巩固发展，引领保障汉台高质量发展迈出坚实步伐。在市纪委监委和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全区纪检监察机关带头发扬自我革命精神，围绕改革发展大局，忠诚履职、勇于斗争，正风肃纪反腐取得新成效，纪检监察工作再上新台阶，被省委巡视办确定为全国“强化巡视巡察整改工作流程指引”试点区，被评为全市清廉汉中建设先进集体。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8，全年预算数 1632.695 万元，执行数 1632.6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本部门聚焦纪检监察核心职能，在政治监督、案件查办、作风建设、巡视巡察等工作中高效推进、资金全额投入保障了监督执纪执法、队伍建设、信息化建设等重点任务落实、为全面

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提供了坚实保障，各项工作取得显著成效，充分发挥了纪检监察机关的职能作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中共汉中市汉台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年度 主要 任务 完成 情况	任务名 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 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 行 率	得 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 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 他 资 金				
	1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已完成	1581.935	1581.935	0	1581.935	1591.935	0	5	100 %	—	
	2	农林水支 出	已完成	4.86	4.86	0	4.86	4.86	0	2	100 %	—	
	3	科学技术 支出	已完成	45.9	45.9	0	45.9	45.9	0	3	100 %	—	
										—		—	
	金额合计			1632.695	1632.695	0	1632.695	1632.695	0	10			
年度 总 体 目 标 完 成 情 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24 年全区纪检监察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坚决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战略方针，贯通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习近平总书记来汉中考察重要讲话指示精神，认真落实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十四届省纪委三次全会、六届市纪委四次全会和区委十七届十次全会部署，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巩固拓展主题教育和教育整顿成果，保持政治定力，忠诚履职尽责，精准把握政策，务实抓好工作，推动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坚定不移正风肃纪反腐，纵深推进新征程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为当好生态城市建设主力军，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汉台新篇章提供坚强保障。 在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上，习近平总书记发表重要讲话，系统阐述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深刻回答我们党“为什么要自我革命”“为什么能自我革命”“怎样推进自我革命”的重大问题，是新时代新征程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根本遵循，为做好新征程纪检监察工作提供了强大思想武器和科学行动指南。全区纪检监察机关要怀着深厚感情、怀着坚定信仰、怀着强烈使命深学细悟这一重要思想，全面贯彻落实“九个以”的实践要求，为开创党的自我						一、持续发力超常规攻坚，2024 年纪检监察工作再创新佳绩 2024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之年，也是汉台发展历程中极不平凡、极富成效的一年。区委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通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习近平总书记来汉中考察重要讲话指示精神，以强烈的政治自觉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持续巩固发展，引领保障汉台高质量发展迈出坚实步伐。在市纪委监委和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全区纪检监察机关带头发扬自我革命精神，围绕改革发展大局，忠诚履职、勇于斗争，正风肃纪反腐取得新成效，纪检监察工作再上新台阶，被省委巡视办确定为全国“强化巡视巡察整改工作流程指引”试点区，被评为全市清廉汉中建设先进集体。（一）聚力深学细悟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两个维护”的政治自觉进一步坚定。（二）聚力推进						

革命新局面不懈努力。要始终坚持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纪检监察一切工作，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永葆对党忠诚的政治本色、先进纯洁的朝气活力。要始终坚持胸怀国之大计、国之大者，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立足监督专责和协助职责，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以精准有效监督护航经济社会发展行稳致远。要始终坚持“三不腐”一体推进，牢牢把握习近平总书记对反腐败斗争“两个清醒认识”的科学判断，面对依然严峻复杂的形势，坚定“不能回头、不能松懈、不能慈悲”的意志，永远吹冲锋号。要始终坚持执纪执法为民，把维护人民群众利益作为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坚决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不断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要始终坚持强化自身建设，牢记绝对忠诚、绝对可靠、绝对纯洁的期望寄托，持续加强斗争本领斗争精神养成，在自身正、自身硬、自身廉上作表率，做党的自我革命事业的坚定维护者、忠实推进者。 党纪学习教育，党的纪律教育约束、激励保障作用进一步凸显。（三）聚力巩固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成果，新风正气进一步充盈。（四）聚力铲除腐败滋生的土壤和条件，一体推进“三不腐”的综合效能进一步释放。（五）聚力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人民群众获得感进一步充实。（六）聚力深化政治巡察，巡察震慑力穿透力推动力进一步增强。（七）聚力深化纪检监察体制改革，贯通协同的监督体系进一步健全。（八）聚力加强自身建设，绝对忠诚、绝对可靠、绝对纯洁的铁军本色进一步彰显。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全能开展政治监督检查及发现并督促整改问题	严肃查处各类违纪违法行为	始终保持高压态势，坚定稳妥查办案件，全区立案 373 件、立案乡科级 41 人、党纪政务处分 515 人、留置 11 人、移送检察机关 8 人	10	10
		质量指标	纪检监察干部培训覆盖率	提升干部队伍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	巩固拓展主题教育和教育整顿成果	20	20
		时效指标	部门预算执行率	无预算不支出	完全按照预算执行	10	10
		成本指标	三公经费支出较上年下降	三公经费逐年下降	三公经费逐年下降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履职同时对行政资源高效、节约使用	发挥利剑作用，强化党内监督	聚力巩固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成果，新风正气进一步充盈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党员干部廉政意识提升率	持续推动作风建设常态化	聚力铲除腐败滋生的土	10	10

					壤和条件， 一体推进 “三不腐”的 综合效能进 一步释放		
		生态效益 指标	开展廉政教育宣传等	持续开展廉政教 育宣传	主动扛牢协 助职责，召 开全区警示 教育大会， 通报典型案 件，剖析警 示教训，阅 看违纪违法 忏悔录	10	10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推动建立健全制度，从源头防范廉 政风险	提升廉政意识	锲而不舍狠 刹享乐奢靡 歪风，紧盯 重要节点开 展明察暗 访、教育提 醒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建 设工作满意度	满意度不断提升	满意度 98%	10	8
总分						100	

(三)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 2024 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主管专项资金。”

(五)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六) 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重复公开。

4.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6) 2708300。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附件2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中共汉中市汉台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32.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1581.9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1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16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18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19	45.9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农林水支出	20	4.86
八、其他收入	8			21	
	9			22	
本年收入合计	10	1632.70	本年支出合计	23	1632.7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1		结余	24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		年末	25	
总计	13		总计	26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中共汉中市汉台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632.70	1,632.70					
2011101	行政运行	1,321.81	1,321.81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	260.13	260.13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	45.90	45.9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 贫攻坚成果 衔接乡村振 兴支出	4.86	4.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中共汉中市汉台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 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32.70	1,321.81	310.89			
2011101	行政运行	1,321.81	1,321.81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 支出	260.13		260.13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5.90		45.9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 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支出	4.86		4.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中共汉中市汉台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32.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1581.94	1581.9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17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5		五、教育支出	19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0	45.9	45.9		
	7		七、农林水支出	21	4.86	4.86		
	8			22				
本年收入合计	9	1632.70	本年支出合计	23	1632.7	1632.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3			27				
总计	14	1632.70	总计	28	1632.7	1632.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中共汉中市汉台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632.70	1,321.81	310.8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81.94	1,321.81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581.94		
2011101	行政运行	1,321.81	1,321.81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260.13		260.13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5.90		45.9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5.90		45.9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5.90		45.90
213	农林水支出	4.86		4.86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86		4.86
2130599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86		4.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中共汉中市汉台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05.6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6.15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13.36	30201	办公费	104.0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00.45	30202	印刷费	4.46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80.76	30203	咨询费	0.3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9.195	30205	水费	0.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88.764	30206	电费	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242	30208	取暖费	22.697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762	30211	差旅费	31.25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7.38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066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736	30214	租赁费	0.6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817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2.31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336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6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3.41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60.466			
人员经费合计		1005.65	公用经费合计					316.1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7.70	0.00		0.00	7.50	1.20		
决算数	6.82	0.00		0.00	6.00	0.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

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9.专项业务经费：指部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安排的专项业务项目支出。

10.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机关运行，产生的各项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无